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信市监〔2026〕29号

签发人：黄玉武

办理结果：A

关于对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20号建议办理情况的答复

李莹代表：

2025年6月，收到您“关于加强电梯使用安全管理”的六条建议后，我局党组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组织业务骨干对建议内容进行逐条研判，结合我市电梯安全现状及监管工作实际，制定详细的办理落实方案，明确责任科室与完成时限，确保每条建议都能落地见效。现将一年来具体办理情况汇报如下：

一、关于制定《信阳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完善规范标准、加强日常检查的建议

在市人大法工委的悉心指导下，我局深入调研我市电梯安全

管理中的痛点难点，借鉴外地先进立法经验，积极推动电梯安全立法工作。目前，信阳市《关于加强电梯安全管理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已起草完成，且已向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电梯使用单位及市民代表广泛征求意见。该决定聚焦电梯安全责任落实、维保质量监管、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关键环节，对推动电梯安全责任保险、电梯维保无纸化等工作作出明确规定，将进一步完善我市电梯安全管理的制度体系，强化电梯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电梯安全事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在日常检查方面，我们建立“日常巡查+重点抽查+专项督查”的立体监管模式。针对商场、医院、学校等公众聚集场所电梯，以及使用年限超15年的老旧电梯，增加检查频次，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全面排查；对其他在用电梯，实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每年抽查覆盖率不低于30%。检查内容涵盖电梯运行状况、维保记录、应急救援装置有效性等多个方面。

二、关于加大对电梯安装、维保机构资质审核的建议

我们将电梯安装、维保单位的资质审核与日常监管紧密结合，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重点检查、专项督查等多种方式，不断增加检查频次，扩大检查覆盖范围，2025年实现对所有电梯安装、维保单位检查全覆盖。检查内容不仅包括单位资质条件、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还细化到维保人员的持证上岗情况、维保工具的配备情况、维保记录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方面。

为净化电梯维保市场环境，我们持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坚

决淘汰不具备实际维保能力的“空壳”企业，严厉打击扰乱市场秩序的恶性竞争“内卷”企业，严肃处罚服务意识淡薄、维保工作“走过场”的不良企业。2025年以来，共查处电梯违法案件73起，罚没金额182.6万元，曝光电梯典型案例21起，充分发挥“查处一个、教育一批、震慑一片”的警示作用。

三、关于明确责任主体，压实各方责任的建议

为切实解决电梯安全责任悬空、主体不明的问题，我局牵头联合住建、街道办事处等多部门联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电梯安全大普查工作，建立三类电梯重点台账，即公众聚集场所电梯台账、15年以上电梯台账、“三无”电梯台账，对每台电梯的使用单位、维保单位、运行状况等信息进行详细登记，实现电梯安全管理的精准化、信息化。

针对电梯使用安全管理责任无法确定的“三无”电梯，我们明确将由电梯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牵头组织业主协商或指定使用单位。对拒不履行责任的，由县（区）人民政府挂牌督办，限期整改。截至目前，已推动全市486台“三无”电梯明确了使用管理责任单位，打通了责任落实的“最后一公里”，极大降低了因主体责任不明而出现推诿扯皮的现象。同时，我们通过多种方式，向电梯使用单位、维保单位、业主宣传电梯安全责任，督促各方切实履行自身职责，形成“政府监管、企业主责、社会监督、公众参与”的电梯安全多元共治格局。

四、关于探索购买电梯综合维修保险的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电梯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我局积极推动《关于加强电梯安全管理的决定》的出台，明确电梯使用单位或所有人应当积极投保电梯安全责任保险。后续将协调市金融管理部门，引导保险公司优化电梯安全责任保险条款，推出涵盖电梯故障维修、人身伤害赔偿等内容的综合保险产品，降低电梯使用单位和业主的风险负担。

目前，全市已有多家使用单位投保了电梯安全责任保险，不仅有效解决了因电梯故障和安全事故引发的矛盾纠纷，而且减轻了电梯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负担，提升了风险抵御能力。下一步，我们将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推广电梯安全责任保险，切实营造安全放心的乘梯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五、关于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建议

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是提升城市居住品质、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的重要民生工程。市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始终坚持“安全第一、服务民生”的原则，在职责范围内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老旧小区依法依规加装电梯。

我们积极配合住建部门，在加装电梯的各个环节提供专业支持和技术保障。加强对安装单位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监督检验，确保电梯安全运行。同时，我们联合住建部门出台《信阳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实施办法》，明确“政府引导、业主自愿、保障安全”原则，推行规划许可和施工图审查豁免，简化审批流程；创新“两调一诉”异议解决机制（社区调解→街道

调解→法律诉讼），破解居民意见统一难题。2025年以来，全市已完成老旧小区加装电梯32台，另有18台正在施工中，切实提升了老旧小区居民的出行便利性。

六、关于加强电梯安全使用知识宣传的建议

我局充分利用“3.15消费者权益日”、“安全生产月”、“电梯安全宣传周”等重要节点，联合省特检院信阳分院以及一批优质维保公司，广泛开展电梯安全宣传“五进”（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商场、进机关）活动。

在社区，我们通过设置宣传展板、发放安全知识小册子、开展互动答疑和案例讲解等方式，向居民普及电梯安全常识，引导居民掌握正确的乘梯方法以及遇到电梯故障问题如何判断和处理等。在中小学校，我们组织特种设备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通过专家讲座、有奖竞答等形式，向学生普及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知识，鼓励同学们积极向家人、朋友宣传，将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带回家，带动身边人共同提升安全意识。在企业 and 商场，我们组织开展电梯安全培训，对电梯使用单位的管理人员、维保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升其安全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有效提升了市民的电梯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营造了“电梯安全、你我有责”的良好社会氛围。

电梯安全监管工作是一场持久战、攻坚战，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我们将以此次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为契机，持续深化电梯安全管理改革创新，不断完善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效能，以“时

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用我们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安全指数”，坚决守住电梯安全底线，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便捷、舒适的乘梯环境，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谨此答复，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市电梯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抄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4日印发
